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3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濮耐股份，证券代码：002225）于2026年4月24日、4月27日及4月28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起诉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事项可能会导致公司2025年审计报告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中“期后或有事项”需要补充，但不影响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除此之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收到董事长刘百宽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函》，董事长基于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近期股票二级市场表现，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董事长刘百宽先生提议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拟使用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

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26年4月24日和2026年4月28日分别披露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的经营及业绩情况可详细阅读上述定期报告。另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起诉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该事项带来的各种影响仍在评估中。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信息请以公司在上述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